

第一章 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原平能源转型与生态治理风光示范基地（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送出线路（IV标）专业分包工程

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本采购项目原平能源转型与生态治理风光示范基地（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送出线路（IV标）专业分包工程，项目业主为华电（原平）新能源有限公司，采购人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资金已落实，已具备谈判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原平能源转型与生态治理风光示范基地（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送出线路（IV标）专业分包工程进行公开谈判采购。

1. 采购项目

1.1 采购项目名称：原平能源转型与生态治理风光示范基地（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送出线路（IV标）专业分包工程

1.2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采购项目概况：原平能源转型与生态治理风光示范基地（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光伏场区、集电线路、220kV 升压站、送出线路工程。场址位于山西省忻州市大牛店镇、大林乡境内，项目规划总装机容量交流侧 400MW，直流侧 480.0978MWp。场址距忻州市原平直线距离约 18km，距太原市直线距离约 110km。本光伏电站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光伏场区通过全长 16 回 35kV 集电线路连接至 220kV 升压站 35kV 母线。本项目送出线路起于新建光伏 220kV 升压站，接入忻州北 500kV 变电站，线路长度约 73km，导线型号为 2*JL/G1A-630/45 钢芯铝绞线，电压等级为 220kV，采用单回路架设。

1.4 采购方式：公开谈判采购

1.5 中标人数量： 1 人。

2. 谈判采购范围及要求

2.1 采购范围

本采购项目的工作内容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架空线路所需的设备、材料采购

（除甲供设备、材料外），土建及安装工程施工，相关的调试、试验、试运行，消缺及验收，移交等，最终满足质量监督、电网等相关部门的验收要求：

（1）施工前，负责配合发包人办理能监办备案、中心站质监，向电网、政府或行业部门提交相关资料，报电网、政府或行业部门审核同意，负责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工程施工中间或进行隐蔽工程施工前，告知电网、政府或行业部门进行中间检查验收；工程完（竣）工后，向电网、政府或行业部门提供完（竣）工报告及竣工验收申请，并取得批复。

（2）负责所需相关手续办理（包含但不限于）：质量监督、并网手续办理、架空线路（含通信）通道清理、线路交叉跨越及钻越手续（铁路、高速、燃气管道、河流、公路、电力及通讯线等）的全部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线路交叉跨越及钻越手续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专项费用、评审会议费用、土地费用等全部费用，上述费用由项目业主或发包人代付的，发包人有权无条件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

（3）基础工程：道路修建、基坑开挖、地脚螺栓与钢筋的采购及绑扎、混凝土采购及浇筑、堡坎及排水沟的修砌、回填养护、接地敷设焊接并取得第三方验收报告等。

（4）杆塔工程：铁塔组立、拉线安装、螺栓紧固、防腐、上下塔支架等。

（5）架线工程：放线（无人机牵引导绳→牵引机/张力机展放导线）、紧线、挂线、导线接续、耐张/悬垂串、防震锤、防鸟刺、驱鸟器、相序牌、警示牌、杆塔牌安装等。

（6）光缆与通信：OPGW 光缆架设、熔接、光纤测试、余缆架、接头盒安装等。

（7）接地与防雷：杆塔接地网敷设、接地电阻测试、避雷器安装等。

（8）本标段线路的安装、调试、定值计算、试验、线路参数测试、验收、试运行等全部工作（满足电网公司要求）。

（9）负责本标段环水保施工（开挖后渣土清运、裸土覆盖及撒播草籽、植树、植生袋、扬尘和溜坡治理等，具体按方案实施）及配合验收。

（10）承包人负责本工程所有征地工作，包含永久征地和临时征地手续办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负责塔基永久占地、用地协调、地上附着物补偿、临时

占地、临时道路、树木砍伐、拆迁、移坟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发包人要求格式的塔基占地、地上附着物补偿、临时占地等补偿协议及支付凭证。

(11) 供货边界：发包人负责塔材、导线、光缆及光缆配套金具采购，承包人负责卸车、保管、转运；其余地脚螺栓、钢筋、混凝土、耐张/悬垂串、防震锤、防鸟刺、驱鸟器、相序牌、警示牌、杆塔牌、余缆架、接头盒、杆塔接地、避雷器等甲供材料设备以外的全部材料设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卸车、保管、转运等。

(12) 承包人负责为完成上述工作及并网发电所需的对内对外沟通协调、附件采购、附属及辅助配合工作、手续办理、配合专项验收及竣工验收；施工图纸中标明的其他工程内容，即便在招标范围内没有载明，但为完成项目所必须的材料采购及附属工程施工。

(13) 承包人负责本标段资料编写、档案整编，满足发包人档案验收要求。

(14) 施工界面划分：本标段负责本施工段最后一基塔的组塔、引流线及塔上防鸟刺等附属设施施工；相邻标段负责从本标段最后一基塔开始架线（含金具、绝缘子等附件）施工。

2.2 计划工期：

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具备带电试运行条件。

备注：响应人应已充分综合分析工程所在地的往年情况，充分考虑天气、环境、政府会议、环保检查等相关因素的影响，响应人承诺不因上述因素向采购人索要任何补偿，响应人不因上述因素而发生工期拖延。

2.3 质量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和华电集团标准。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谈判采购要求响应人的资质、项目主要负责人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专业能力。

3.1.1 资质要求：应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具备①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②电力承装（修、试）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实施本项目的供应能力和资信及完善的服

务体系、以往项目的履约情况、征信记录、工程业绩、施工能力等证明文件。

3.1.2 财务要求：响应人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并能合法运作，具有法人地位和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力，至少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 2023 年至 2025 年（或 2022 年至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复印件。响应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

3.1.3 项目主要负责人要求：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施工负责人，且须提供最近 6 个月社保缴费明细；技术负责人职称中级及以上；安全管理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以上主要管理人员均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1.4 业绩要求：至少具备一个 220KV 及以上送出工程施工业绩，并提供相应合同协议书、业绩证明材料（附合同协议书，加盖用户签章的投运或完工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或质量验收证明复印件）。

3.1.5 信誉要求：（1）响应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投标期间尚未解除的）；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投标期间尚未解除的），近 3 年无安全生产事故（信用中国查询），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www.mohurd.gov.cn）核查资质无异常。

（2）响应人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记录，且近三年与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无法律纠纷；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重组状态，没有国家有关部门所界定的腐败或欺诈行为。

（提供承诺函及对应网站截图证明）。

3.2 其他要求：

3.2.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次谈判采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原平能源转型与生态治理风光示范基地（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送出线路（IV 标）专业分包工程谈判采购，否则无效。

3.3 本次谈判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谈判采购。联合体谈判采购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者，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 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注册。完成注册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 16 时至 2026 年 10 月 4 日 18 时(北京时间)，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自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9 日 13 时 30 分整（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各响应人须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 开标通过采购平台远程在线开启。

(3) 需另外上传完整可编辑 WORD 版响应文件至采购平台，如平台不能上传可咨询平台客服。仍未能上传的，开标后将完整可编辑版响应文件发送至采购联系人邮箱。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5.3 采购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可访问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服务中心，切换至“新版平台”联系在线业务顾问。

6. 谈判时间、地点

6.1 谈判时间（预计）：2026 年 10 月 10 日 9 时 00 分，与每一位响应人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6.2 谈判地点：线上谈判。

6.3 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未准时参加某一轮次谈判的,视为其自动放弃该轮次谈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谈判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8. 监督方式

投诉机构: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投诉电话: 0851-85388291 0851-85375080

邮 编: 550081

9.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 36 号. 国电·新时代

邮 编: 550081

联 系 人: 何奕宝

电 话: 15121661146

电子邮件: :1259436751@qq.com__

采购人: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2026 年 9 月 29 日

